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對本招股書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招股書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書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出售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不邀請任何人士進行證券銷售或邀請或招攬認購證券的要約。

本招股書或其中任何部分如屬或可能屬任何司法管轄區證券法例所規定的招股要約、招股說明書或招股章程，則本招股書並不構成該司法管轄區內任何證券的發售或招攬認購證券的要約。本招股書將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進行登記，除獲豁免登記或毋須受證券法規定的限制外，證券不得在美國或發售。本招股書將招股章程的方式進行。而招股章程將與本招股書有關的招股要約及招股章程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並無計劃在美國進行任何證券發售。

LESSO 联塑

CHINA LESS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8)

建議分 ED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前稱易雲科控股有限公司

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獨立上市的最新資料

保證配股的記錄日期及暫停理股份登記續

董事欣然宣佈，釐定發售 EDA 股保證配的記錄日將為 2024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本公司將於 2024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暫停股過戶登記手續，當天不進行任何股過戶登記。合格保證配的股過戶的後日將為 2024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

由於本公司及發行者ED A招股章程的終日尚待確定，故本招股書的記錄日及於本公司為釐定合格股的保證配額而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或應議拆的終時間表而有所變。

於建議上市文件中，其中包括上市委員會批准、董事會及ED A董事會及股東的最終決定、市況及其他考慮因素後方可作實。此建議分拆未必會行。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務請注意，概不保證建議分拆會行於何時行。倘建議分拆任何原因並未行，優先發售不會行。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狀況應採取的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其本身的專業顧問。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26日的招股書（「該招股書」），內容有關議拆及ED A（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聯交所上市）。除另指明外，招股書所用詞彙與該招股書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招股書所披，本公司透過發售拆ED A，並將ED A股於聯交所上市。

根據第15項應用指引的規定，倘議拆得進行，董事會將考慮股權，透過發售向合格股提供保證配額。

的計劃是，倘議拆得進行，將透過發售向合格股提供發售第一步提呈發售的約15.0% ED A股的保證配額（ED A發招股章程可變）。有關議拆的詳情（包括發售的規模及結構、發售及保證配的條款尚待落實，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另行發售招股書。

招股書的為通知股權釐定保證配的記錄日。該記錄日名本公司股名的合格股將根據發售保證配申請ED A股，而有關保證配的日期將由彼各於記錄日當日的本公司股而定，詳情將於適當時另行發售。

受限及不合於
關法律限及法規求，合格股（無論彼是否選參與發售
格股（或不足保證配
的股
可(i)申請香
開發售
的

一般資料

議 拆的詳 (包括 構、 時間表及保證配 的條款 尚 實。 司將
根 規 就 議 拆及保證配 適當時另行 發 告。

釋義

於 告 , 除 文義另 所指, 否 詞彙 文所 涵義:

詞

釋義

「EDA」 指 ED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稱易達雲科技控股 限
司

「記錄日 」 指 2024 5 13日(星 , 即為釐定合 格股
EDA股 保證配 的記錄日 及

「股 」 指 司股 。

承董 命
中國聯